

关于召开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2018年3月21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

（二）会议召集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4月12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4月11日至2018年4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4月1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4月11日下午15:00至2018年4月1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者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4月9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8年4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20号楼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的议案

- 1、《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公司2017年财务决算报告》
- 5、《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草案）》
- 7、《关于2018年综合授信额度核定及授权的议案》
- 8、《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关于公司2018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审计机构年审工作评价及续聘的议案》
- 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3月6日在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

告。

（二）注意事项

1、按照《公司章程》，议案 8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2、按照《公司章程》，议案 11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至少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3、上述登记资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二）登记时间：2018年4月11日8:3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5 号院 20 号楼

邮编：100028

联系人：张莹

电话：010-58354876

传真：010-58354804

电子邮箱：871157529@qq.com

2、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013
- 2、投票简称：中航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00
议案4	《公司2017年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6	《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草案）》	6.00
议案7	《关于2018年综合授信额度核定及授权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公司2018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公司审计机构年审工作评价及续聘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00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3）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公司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

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年4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4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4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授 权 委 托 书

委托人		营业执照号（或身份证号）	
持有股数		股东代码：	
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时间		股东联系方式	
授权事项			
表决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3、《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 4、《公司 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5、《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 6、《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			
议案 7、《关于 2018 年综合授信额度核定及授权的议案》			
议案 8、《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9、《关于公司 2018 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议案 10、《关于公司审计机构年审工作评价及续聘的议案》			
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1、请在议案的相应表决栏内划√。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单位（盖章）：